

中国共产党罗庄区委员会

罗委〔2018〕84号

中共罗庄区委 罗庄区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开展罗庄区全省行业协会商会与 行政机关脱钩改革试点县（区） 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各镇党委、政府，区委各部委，区政府各部门，市驻罗庄各单位，区直各事业单位，各人民团体，区人武部：

《关于开展罗庄区全省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试点县（区）工作的实施方案》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罗庄区委
罗庄区人民政府

2018年11月6日

关于开展罗庄区全省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 脱钩改革试点县（区）工作的实施方案

按照省脱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将临沂市罗庄区列为全省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试点县（区）的通知》要求，为深入贯彻《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办发〔2016〕55号，以下简称《全省脱钩实施方案》）有关精神和工作部署，积极推进罗庄区全省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试点工作，促进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发展，结合罗庄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加快形成政社分开、权责明确、依法自治的现代社会组织体制要求，理清政府、市场、社会关系，厘清行政机关与行业协会商会的职能边界，加强综合监管和党建工作，促进行业协会成为依法设立、自主办会、服务为本、治理规范、行为自律的社会组织。充分发挥脱钩试点的先行先试作用，积极探索，稳妥推进，努力为全省开展行

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工作提供可借鉴、可推广、可复制的经验。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社会化、市场化改革方向。按照去行政化的要求，切断行政机关与行业协会商会之间的利益链条，建立新型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促进和引导行业协会商会自主运行、有序竞争、优化发展。

2. 坚持法制化、非营利原则。建立行业协会商会准入和退出机制，健全综合监管体系，按照非营利原则要求，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服务行为，发挥对会员的行为引导、规则约束和权益维护作用。

3. 坚持服务发展、释放市场活力。提升行业协会商会专业化水平和能力，更好地为企业、行业提供智力支撑，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引导企业健康有序发展，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升级。

4. 坚持分类实施、稳妥推进。根据行业协会商会不同情况，因业因会逐个缜密制定脱钩实施方案，具体安排、具体指导、具体把握，确保脱钩工作平稳过渡、有序推进。

二、工作任务

（一）全面摸清行业协会商会现状。开展行业协会商会登记管理核查，查清在民政部门登记、在其他部门登记、未履行登记手续的行业协会商会情况，严格按照国家《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进行规范清理，建立全区行业协会商会数据库。

(二) 准确把握脱钩工作重点。按照《全省脱钩实施方案》确定的脱钩主体和脱钩范围，取消行政机关（包括下属单位）与行业协会商会的主办、主管、联系和挂靠关系。重点围绕“五分离、五规范”展开：机构分离，规范综合监管关系；职能分离，规范行政委托和职责分工关系；资产财务分离，规范财产关系；人员管理分离，规范用人关系；党建、外事分离，规范管理关系。

(三) 科学设计脱钩工作流程。按照《全省脱钩实施方案》确定的改革具体事项和主要环节，研究制定脱钩具体流程，扎实做好每个环节的工作，确保试点工作依规定按程序规范运行。

1. 脱钩事项凭清单确认。严格按照《全省脱钩实施方案》要求，将所有涉及脱钩事项量化分解为脱钩事项清单。各行业协会商会逐项自查、据实填写，报业务主管单位核实无误后，双方加盖单位公章报送。

2. 单位方案仿文本制定。设计制作脱钩方案示范文本，严格按照《全省脱钩实施方案》规定，详细阐明试点工作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脱钩任务、实施步骤、组织领导等，确保脱钩事项不漏、不错，为各业务主管单位准确把握脱钩方向、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方案提供有效遵循。

3. 分离事项依职能审批。各业务主管单位在推进脱钩任务落实过程中，要形成以下审核文件：涉及“机构分离”事项，取消主办、主管、联系、挂靠关系的，以及分离合署办公的，由

业务主管单位出文；协会商会与其代管事业单位分离的，报机构编制部门审核出文。涉及“职能分离”事项，由业务主管单位出文。涉及“资产财务分离”事项，报财政、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审核出文。涉及“人员管理分离”事项，由业务主管单位出文，其中需报有关部门批复的，报有关部门批复。涉及“党建、外事等”事项，由组织部门或外事部门审核出文。

4. 试点工作按程序推进。在全面核查基础上，脱钩工作分5个步骤组织实施：一是制定脱钩方案，由各业务主管部门逐个行业协会商会制定脱钩方案报审；二是职能部门审核，对所涉及的脱钩具体事项，由各业务主管部门逐项形成具体方案，按照管理权限和职能，报相关职能部门审核批准并出具相关审核文件；三是完成脱钩任务，由各行业协会商会及其业务主管单位按照核准的脱钩方案和相关职能部门审核批复的脱钩事项具体方案，组织完成脱钩工作，到民政部门履行变更、核准、备案和换证手续；四是脱钩工作总结，各业务主管单位在所主管的行业协会商会脱钩任务全部完成后，形成脱钩工作总结报送；五是脱钩工作成效评估，全区脱钩工作完成后，报请省脱钩试点领导小组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我区所承担的全省脱钩试点工作成效进行评估。

（四）严格落实“零上门”“最多跑一次”行政审批要求。脱钩事项涉及多个部门，要建立部门联办机制，实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实行全程代办。研发“行业

协会商会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涉及脱钩事项的所有手续资料及核准、变更、注销、备案、换证等都在网上填报、提交、审核，避免行业协会商会工作人员在不同部门之间来回奔波。

三、工作要求

（一）建立工作机制。成立罗庄区全省行业协会商会脱钩改革试点领导小组（以下简称脱钩试点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本方案，指导、推进、督促开展脱钩试点工作。

（二）明确责任分工。区发改局、区民政局负责统筹协调、督促检查脱钩试点具体工作。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清查结果进行抽查监督，审计脱钩过程中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各业务主管单位作为脱钩试点工作责任主体，具体负责本部门主管的行业协会商会脱钩试点工作，逐个制定《行业协会商会脱钩实施方案》，落实各项脱钩试点任务。

（三）稳妥推进工作。各有关单位和各行业协会商会要严格按照《行业协会商会脱钩实施方案》要求推进脱钩工作，严明纪律，做好风险预案，确保完成脱钩任务。要规范工作程序，建立考核机制，确保脱钩改革有序开展。脱钩工作中遇有重要情况和问题，要及时向脱钩试点领导小组报告。

（四）加强党的领导。脱钩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社会关注度高。在推进改革过程中，要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改革的正确方向，确保行业协会商会的健康发展，确保社会稳定。要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中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

范作用，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充分调动广大会员支持改革、参与改革的积极性和自觉性，确保脱钩工作有序开展。要加强舆论引导和政策解读，合理引导社会预期，形成良好舆论氛围。

自本实施方案印发之日起，新设立的行业协会商会按本实施方案要求执行。

中共罗庄区委办公室

2018年11月6日印发

(共印200份)